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8-2020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及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8620 号

大华会计
骑缝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2018-2020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2018-2020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1-2
二、 2018-2020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表	1
三、 2018-2020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2
四、 2018-2020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1-2

2018-2020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及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8620 号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机数控公司）2020 年度、2019 年度、2018 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表和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其附注（以下简称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表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管理层的责任

上机数控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2008〕43 号公告）的规定编制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表和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上机数控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明细表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明细表是否不存

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以获取有关明细表金额和披露的相关证据。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上机数控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表和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公允反映了上机数控公司2020年度、2019年度、2018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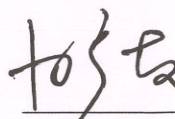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上机数控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我们同意本报告作为上机数控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广友



中国注册会计师：


薛波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2018-2020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表

编制单位：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序号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0	531,328,189.35	185,313,423.81	200,811,445.90
非经常性损益		18,997,942.90	30,476,655.83	2,918,616.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512,330,246.45	154,836,767.98	197,892,829.7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NP	531,328,189.35	185,313,423.81	200,811,445.9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0	1,707,970,048.47	1,542,376,808.15	479,635,956.31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i	380,558,983.05		902,564,405.94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56,448,000.00	20,160,000.00	40,635,000.00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00	12.00	12.00
新增净资产次月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0.00		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7.00	5.00	6.00
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减少以负数填列）	Ek	26,199,897.08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k	6.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ROE=P0 / (E0+NP \div 2+Ei \times Mi \div M0-Ej \times Mj \div M0++Ek \times Mk \div M0)$	27.18%	11.39%	35.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ROE=P1 / (E0+NP \div 2+Ei \times Mi \div M0-Ej \times Mj \div M0++Ek \times Mk \div M0)$	26.21%	9.52%	35.36%

2018-2020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88,721.5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566,948.34	10,234,193.21	2,737,24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18-2020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137,027.55	24,848,373.05	696,417.0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3,082.49	-114,538.82	-200,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392,950.50	5,380,093.17	-515,049.91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997,942.90	30,476,655.83	2,918,616.18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8-2020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020 年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2,735,026.67	与资产相关
企业高质量发展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款	2,750,4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2,172,719.18	与收益相关
绿色企业上市奖励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地方高质量企业扶持资金	1,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科技局奖励	704,900.00	与收益相关
滨湖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奖励	572,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学徒制补贴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山水城市管理委员会奖励	110,500.00	与收益相关
两项补贴、知识产权奖、专利权资助等	121,402.4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566,948.34	

2、2019 年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4,827,280.82	与收益相关
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滨湖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企业上市融资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第一批企业融资奖励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429,428.39	与收益相关
区科技局奖励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职工岗位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27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两项补贴	153,484.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驱动奖励	99,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234,193.21	

3、2018 年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物联网企业销售上规模奖励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研发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两项补贴	137,249.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37,249.00	

(二)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9,137,027.55	24,848,373.05	696,417.09
合计	9,137,027.55	24,848,373.05	696,417.09

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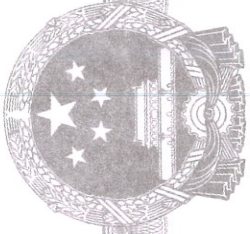
无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三、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无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营业执照

(副本)(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杨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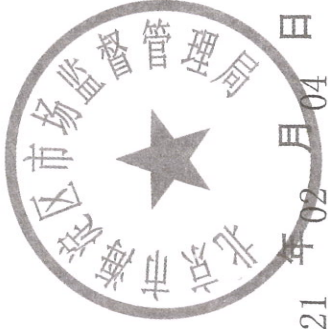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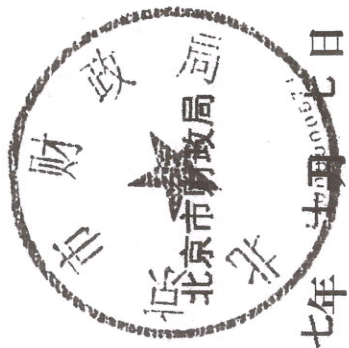
2021年02月04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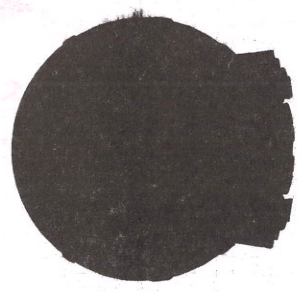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 七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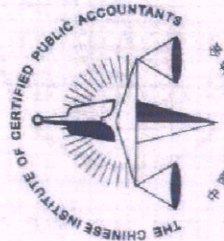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薛波
 Full name 薛波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06-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28319880620323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119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10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薛波(310000061197)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薛波(310000061197)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JICPA
 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2月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JICPA
 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2月2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